安政通报

第二十五期

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9年5月10日

寇全安同志 在秸秆禁烧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

受俊民市长委托,今天召开秸秆禁烧工作座谈会,目的是做到秸秆禁烧"疏堵结合、绝不能烧",确保夏秋季空气质量持续保持优良状态。刚才,志洲同志宣读了市政府办《关于做好 2019 年秸秆禁烧工作的通知》,市生态环境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公安局、市纪委监委和汉滨区、汉阴县政府分别作了发言,文件及发言是经过市政府认真研究的,希望大家抓好落实。下面,我讲

三点意见。

第一、充分认识夏秋季焚烧秸秆导致大气污染的重要性紧迫性

习近平总书记强调,环境就是民生,青山就是美丽,蓝天也是幸福;要以空气质量明显改善为刚性要求,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蓝天幸福感。做好秸秆禁烧工作是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,坚持以人民为中心,积极为群众提供最普惠民生福祉的具体行动;也是打赢夏秋季蓝天保卫战的关键举措。

去年,全市各级各有关部门共同努力,层层负责,尽职尽责, 采取综合利用、禁烧等多种措施,特别是镇办、村(社区)干部 认真负责,巡逻值守,付出了很大的辛劳和汗水,取得了秸秆禁 烧工作的良好成绩,同期空气质量有明显好转。

今年,省上下达我市大气质量考核指标有两项:一是优良天数311 天,二是 PM_{2.5}年均值 42 微克/立方米。截至昨天,我市全年可承受的非优良天数仅剩 29 天; PM_{2.5}已经用掉总量的 47.1%,形势异常严峻,若不果断采取措施,今年考核任务将无法完成。各县区、各相关部门一定要认清形势,切实增强秸秆禁烧工作责任感和紧迫感,认真贯彻市政府办文件精神,坚决打赢夏秋秸秆禁烧攻坚战。

第二、当前秸秆禁烧工作面临的主要问题

秸秆禁烧工作主体是镇村干部,工作对象是农民朋友。为此, 我前段时间与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到汉滨、汉阴的部分镇村,对秸 秆综合利用、禁烧执法监管、考核问责等事项进行调查研究,与 镇村干部和农民朋友交流讨论,分析研究秸秆禁烧工作存在以下

三个难点:

一是基层干部群众认识不到位。很多镇村干部认为,要解决秸秆综合利用和禁烧问题,需要政府拿钱补助才行。实际上我们县区是有此项经费的,有的还是秸秆综合利用示范县,有的镇村为做好这项工作,也专门拿出一些费用,但是为什么工作还是做得不好?是不是用钱就可以解决一切?实际上少数农民朋友缺乏公民意识,只讲权利、不讲义务,同时也反映了我们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存在短板。《大气污染防治法》规定,公民应当增强大气环境保护意识,自觉履行大气环境保护义务。今年中央一号文件明确指出,要增强乡村治理能力,推进农村基层依法治理,推进畜禽粪污、秸秆、农膜等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。农民朋友也应该而且必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,积极参与生态环境治理,县区、镇办和村组要按照市委大力推进新民风建设的要求,增强村两委乡村治理能力和农民生态环保责任意识。

二是综合利用不到位。省上要求到 2020 年全省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85%,目前我市秸秆综合利用率大约在 50%左右。省市有补助、有经费,利用率仍然低,这反映了我们秸秆综合利用责任不落实的问题,综合利用渠道少的问题,利用方式与现实情况不相符的问题,利用成本高、代价大、费时费力的问题等。加之,夏秋收种时间紧,只有一烧了之,腾出土地抢播抢种。

三是执法不到位。有个别农民讲,我就是烧了,你们能把我 咋了?一些镇村干部反映,农民焚烧秸秆没办法处理,没有制止 手段。《大气污染防治法》《治安管理处罚法》等法律法规对焚烧 秸秆行为都有处罚规定,关键是大家学习没到位,不知道谁来处 罚、怎么处罚,所以,尽责没到位、执法没到位。这也印证了习 近平总书记所讲的,我国生态环境保护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大多同 体制不健全、制度不严格、法治不严密、执行不到位、惩处不得 力有关。因此,我们要坚持用最严格制度最严密法治保护生态环 境,让制度成为刚性约束和不可触碰的高压线。

第三、从严从快查处第一把火、第一处烟,坚决打赢秸秆禁 烧攻坚战

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全民行动观要求,建设美丽中国要全民行动。建设美丽安康是人民群众共同参与共同建设共同享有的事业,我们既要用最严格制度最严密法治保护安康生态环境,还要把建设美丽安康转化为安康人民自觉行动,让每个人都成为生态环境的保护者、建设者和受益者。

一是要宣传到位。夏收在即,当务之急是各县区要立即动员起来,在一周内宣传到户、送禁烧通告到户,之后还要持续做好宣传教育工作。要落实镇办、村(社区)通过宣传车、悬挂横幅、张贴通告、电子屏滚动播放、发宣传单、开动员会等形式大力开展秸秆禁烧危害宣传,让群众认识到秸秆焚烧污染大气环境、危害人体健康、威胁交通安全、降低土壤肥力等问题,让群众不愿烧;还要宣传秸秆禁烧的法律法规、惩处条款,让群众不敢烧。

二是要尽责到位。市政府办印发的文件已经把各级各相关部

门责任讲得很清楚,关键是要履职尽责到位。各县区、管委会要 围绕秸秆"疏堵结合、绝不能烧"目标,立即安排部署,制定工 作方案,印发禁烧通告,全面夯实县区、镇办、村、组、户五级 责任和分片包干责任制。镇村要建立村(社区)、村(居)民小 组长联农户、包地块等监管责任制,宣传到户、送通告到户,确 保人人皆知,要做好巡查、值守、劝阻等工作,一旦发现火点, 及时灭火并报告生态环境部门予以处罚。 生态环境部门要对镇村 举报第一时间处罚到位;利用日常巡查、无人机拍摄等方式,记 录保留火点(黑斑)情况,在实施处罚的同时,还要进行考核扣 分,并将相关线索向纪委监委移交。公安部门要积极配合生态环 境部门做好现场执法,对妨碍公务或暴力抗法的,坚决依法予以 处置。**农业农村部门**要层层落实秸秆综合利用的责任,采取秸秆 粉碎还田、工厂收集资源化利用、腐熟还田、堆沤还田等多种群 众乐于接受的方式,提高秸秆综合利用率,在"疏"的方面取得 实质性成效。交通部门要做好国省道及公路用地范围内的秸秆禁 烧工作。

三是要执法到位。多地禁烧经验告诉我们,严格执法是做好秸秆禁烧的有效措施之一。各县区要落实执法监管部门深入田间地头,不间断开展督查巡查,严防死守,紧盯重要时段、重点区域,尤其对于第一把火、第一处烟,镇村要第一时间报告,县区生态环境部门接到报告后,第一时间依法从严从快处理。同时,第一时间加大媒体公开曝光,真正起到秸秆禁烧的震慑作用,达

到查处一人、警醒一片目的, 这是解决问题的关键一招。

四是要问责到位。秸秆禁烧工作将列入市对县区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内容之一。生态环保部门要落实好问效机制,做好记录、建好台账、留存好照片或影像资料,确保问的准、问的实。各县区党委、政府要严格按照量化问责标准和干部管理权限,对禁烧期内发生问责情形的,依法依规严肃问责。7月20日前,各县区、各相关部门要将秸秆禁烧工作总结报市治霾办,市治霾办做好秸秆禁烧工作的考核、问责、通报等项工作。

最后,我再强调一项工作:

昨天,省委第三环保督察组来我市反馈去年 10 月环保督察 "回头看"督察意见,督察组指出四个方面的突出问题:一是思想认识仍有差距,忧患意识不强,自我满足、盲目乐观的思想依然存在,整改责任落实不到位;二是部分水环境治理问题敷衍整改,垃圾填埋场建设运营管理问题突出;三是大气污染问题整改流于表面,特别是督察期间发现旬阳县城关镇 4 处、汉滨区县河镇 3 处、恒口示范区 4 处焚烧秸秆现象;四是举一反三抓整改不够扎实。督察组要求,我市要抓紧制订整改方案,在 30 个工作日内将整改方案、6 个月内将整改落实情况报送省政府和省督察办。

郭书记在表态讲话中要求,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,坚决抓好问题整改,从严从实追责问责,持续推进绿色发展。

市环保督察整改办要尽快对整改方案制定工作提出明确要

求,请大家依此制订好整改方案。各县区、各有关部门要认真贯彻昨天会议特别是郭书记讲话精神,针对指出问题,主动认领、科学研判,量力而行、尽力而为,尽快制定上报整改方案,市政府将对各县区、各有关部门整改方案进行逐一审核后报市政府常务会、市委常委会研究审定。

同志们, 秸秆禁烧是一项严肃的政治任务, 一场攻坚战, 我们要勇于担当、履职尽责, 严防死守, 全面筑牢秸秆禁烧防线, 坚决打赢秸秆禁烧攻坚战和蓝天保卫战。

主送: 各县区人民政府, 市政府各工作部门、直属机构。

抄送: 市委办公室,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, 市政协办公室, 安康军分区。 市监委, 市中级法院、检察院, 各人民团体, 各新闻单位。

中、省驻安各单位。